

证券代码：872232

证券简称：慧峰科技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 2017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决定更换 2017 年度财务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，拟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负责 2017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公司原审计机构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过程中，表现出了良好的执业能力及勤勉、尽责的工作精神，公司董事会对其提供的专业、负责的审计服务工作表示由衷的感谢。

二、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 1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予以审议。

三、 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

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；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20855463270；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1 月 22 日；

合伙期限：2013 年 11 月 22 日至 2063 年 11 月 21 日；

主要经营场所：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；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陈胜华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

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资质情况：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具有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，证书序号：019958；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，证书序号：000485。

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拥有专业执行团队和审计经验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。此次审计机构的变更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《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慧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月4日